

河南郑州环境监测打井

产品名称	河南郑州环境监测打井
公司名称	河南晟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价格	.00/件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嵩山南路亚新新公馆2号楼A座11层1132号（注册地址）
联系电话	18749466655

产品详情

河南郑州环境监测打井

环境监测井建设

（1）环境监测井建设应遵循一井一设计，一井一编码，
所有监测井统一编码的原则，在充分搜集掌握拟建监测井地区有关资料和现场踏勘基础上，
因地制宜，科学设计；

（2）监测井建设深度应满足监测目标要求,监测目标层与其他含水层之间须做好止水，监测井滤水管不得越层，监测井不得穿透目标含水层下的隔水层的底板；

（3）监测井的结构类型包括单管单层监测井、单管多层监测井、巢式监测井、丛式监测井、
连续多通道监测井；

（4）监测井建设包括监测井设计、施工、成井、抽水试验等内容，参照 DZ/T 0270 相关要求执行。

环境监测井井口保护装置要求

（1）为保护监测井，应建设监测井井口保护装置，包括井口保护筒、
井台或井盖等部分。监测井保护装置应坚固耐用、不易被破坏；

(2) 井口保护筒宜使用不锈钢材质，井盖中心部分应采用高密度树脂材料，避免数据无线传输信号被屏蔽；井盖需加异型安全锁；依据井管直径，可采用内径为 24 cm ~ 30 cm、高为 50 cm 的保护筒，保护筒下部应埋入水泥平台中 10 cm 固定；水泥平台为厚 15 cm，边长 50 cm ~ 100 cm 的正方形平台，水泥平台四角须磨圆；

(3) 无条件设置水泥平台的监测井可考虑使用与地面水平的井盖式保护装置。

环境监测井标识要求

环境监测井宜设置统一标识，包括图形标、监测井铭牌、警示标和警示柱、宣传牌等部分。

环境监测井验收与资料归档要求

(1) 监测井竣工后，应填写环境监测井建设记录表（参见附录 B 表 B.1），并按设计规范进行验收。验收时，施工方应提供环境监测井施工验收记录表和设施验收记录表（参见附录 B 表 B.2、表 B.3），以及钻探班报表、物探测井、下管、填砾、止水、抽水试验等原始记录及代表性岩芯；

(2) 监测井归档资料包括监测井设计、原始记录、成果资料、竣工报告、验收书的纸质和电子文档。

环境监测井维护和管理要求

(1) 对每个监测井建立环境监测井基本情况表，监测井的撤销、变更情况应记入原监测井的基本情况表内，新换监测井应重新建立环境监测井基本情况表；

(2) 每年应指派专人对监测井的设施进行维护，设施一经损坏，必须及时修复；

(3) 每年测量监测井井深一次，当监测井内淤积物淤没滤水管，应及时清淤；

(4) 每 2 年对监测井进行一次透水灵敏度试验。当向井内注入灌水段 1 m 井管容积的水量，水位复原时间超过 15 min 时，应进行洗井；

(5) 井口固定点标志和孔口保护帽等发生移位或损坏时，必须及时修复。

